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吳艾文

電話：02-27208889轉6345

傳真：02-87884137

電子信箱：rj7369@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2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特字第11331145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服務申請須知及名冊各1份

(34789749_1133114596_1_ATTACHMENT1.pdf、34789749_1133114596_1_ATTACHMENT2.pdf)

主旨：檢送本府社會局114年委託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聽障人協會辦理「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申請須知及相關文件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社會局113年11月26日北市社障字第11330008712號函辦理。
- 二、旨揭服務方案受理申請時段為週一至週五上午8時至下午8時（例假日除外），為貴校協助轉知有需求之親師生知悉。
- 三、倘於非受理申請時段（如夜間或假日），遇有緊急事件須聯繫手語翻譯員（下稱手譯員），請貴校依「夜間及假日白天可出勤手譯員名冊」聯繫使用。惟因名冊內容涉手譯員個人資料，僅供內部聯繫請勿對外公告，並請於使用時



建安國小 1131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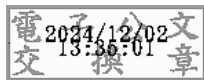
QTAA1136009240

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另請於服務兩日內將申請表及滿意度調查表提供予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聽障人協會，以完備申請程序。

四、申請如有疑問請洽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聽障人協會，聯絡電話：0800-365-224。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南區特教資源中心）（含附件）、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含附件）、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東區特教資源中心）（含附件）、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北區特教資源中心）（含附件）、臺北市立啟明學校（視障教育資源中心）（含附件）、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聽障教育資源中心）（含附件）、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含附件）



裝

訂

線

